

2023 税务师《涉税服务相关法律》突击必刷卷

一、单项选择题（共 40 题，每题 1.5 分，共 60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 1 个最符合题意。）

1. 根据《刑法》，下列关于累犯的适用情形和量刑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前罪被判处拘役，后罪被判处 8 年有期徒刑
- B. 前罪被判处 6 年有期徒刑，后罪被判处拘役
- C. 对累犯应当从重处罚
- D. 对累犯可以从重处罚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累犯。累犯要求，前罪被判处的刑罚和后罪应当判处的刑罚都必须是“有期徒刑以上”的刑罚。所以选项 A、B 错误。对累犯“应当”从重处罚；不得缓刑、不得假释。所以选项 D 错误。

2. 合理行政是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之一。下列做法体现了合理行政的要求的是（ ）。

- A. 作出可能影响行政相对人权利义务的不利行政决定时应当说明理由
- B. 行政机关要平等对待行政管理相对人
- C. 非因法定事由并经法定程序，行政机关不得擅自改变已生效的行政许可
- D. 与行政相对人或者行政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公务员应当回避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合理性原则、行政程序法的基本原则及基本制度。选项 A 体现了说明理由制度。选项 C 体现了信赖保护原则。选项 D 体现了回避制度。

3. 下列关于行政许可特征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 A. 行政许可是行政机关对直接管理的事业单位实施的一种内部管理行为
- B. 行政许可是行政机关依照法定职权对社会事务实施外部管理的一种行政行为
- C. 行政许可是准予从事特定活动的行为
- D. 行政许可是一种经依法审查的行为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许可的特征。行政许可具备以下四个特征：（1）行政许可是依申请的行为；（2）行政许可是行政机关依照法定职权对社会事务实施的外部管理行为；（3）行政许可是一种经依法审查的行为；（4）行政许可是准予从事特定活动的行为。选项 B、C、D 符合行政许可的特征。只有选项 A 表述不准确，行政机关对其直接管理的事业单位的人事、财务、外事等事项的审批，不适用《行政许可法》。

4. 税务行政管理相对人认为税务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所依据的（ ）不合法时，不能在复议程序中提出审查申请。

- A. 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定
- B. 乡人民政府的规定
- C. 地方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
- D. 地方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的规定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复议中的抽象行为审查。规章的审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办理，不能一并申请行政复议。所以选项 C 正确。

5. 下列民事法律行为中，属于附期限法律行为的是（ ）。

- A. 甲对乙承诺，如果明年乙获得博士学位，甲即赠给乙宝马车一辆
- B. 甲、乙约定，如果明天下雪，则甲将其滑雪板租给乙
- C. 甲、乙约定，若甲的儿子明年大学毕业回到本市工作，则乙将承租的房屋退还给甲
- D. 甲对乙承诺，下次下雨时送给乙一把折叠雨伞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附期限法律行为。期限是必然能到来的，条件是可能发生的。选项 A、B、C 中所述事实可能发生，也可能不发生。选项 D 所述事实必然能到来。

6. 在民法理论中，民事法律事实分为自然事实和行为。下列选项中属于自然事实的是（ ）。

- A. 订立合同
- B. 自然人的死亡
- C. 侵权
- D. 不当得利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民事法律事实的分类。民事法律事实依其是否与当事人的意志有关，分为自然事实和行为。自然事实是指与人的意志无关的法律事实，包括事件和状态。如，人的出生、死亡、自然灾害的发生、时间的经过等。

7. 甲、乙、丙、丁、戊等 10 人共同投资成立某个人合伙，该合伙没有办理营业执照。经营期间，主管税务机关查明该合伙存在逃税行为，决定处以所逃税款一倍的罚款。该合伙对税务机关作出的罚款决定不服，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根据《行政诉讼法》有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本案诉讼代表人（ ）。

- A. 由毛遂自荐的甲担任
- B. 直接由人民法院依职权在当事人中指定
- C. 由当事人共同推选产生
- D. 经当事人口头授权担任代表人即可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合伙企业中诉讼代表人的确定。未依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个人合伙的全体合伙人为共同原告；全体合伙人可以推选代表人，被推选的代表人，应当由全体合伙人出具推选书。

8. 某进出口贸易公司从境外进口一批低关税的固体沥青，松江省 A 市海关在检查时，发现该批沥青中夹杂大批光盘，于是没收了走私光盘，并对该公司罚款 1 万元。海关所在地为 A 市 B 区，如果贸易公司不服，则应向（ ）起诉。

- A. A 市中级法院
- B. B 区法院
- C. 松江省高级法院
- D. 松江省海事法院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诉讼级别管辖。根据行政诉讼法规定，海关处理的案件，由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另外，海事法院不审理行政案件。

9. 王某向赵某借款，并以本人所有的一件古董花瓶设定质押担保，王某为此就该花瓶购买了一份财产意外损失险。在赵某保管花瓶期间，花瓶毁于泥石流。如果王某没有按时还款。则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 A. 赵某可以就保险金优先受偿
- B. 赵某可以要求以保险金受偿，但是并不优先于王某的其他债权人
- C. 泥石流属于不可抗力事件，王某可以不再偿还赵某的借款
- D. 赵某应当赔偿王某花瓶灭失的损失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担保物权的物上代位性。担保期间，担保财产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等，担保物权人可以就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优先受偿。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未届满的，也可以提存该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

10. 甲购买了乙公司开发的江南小区中的商品房，乙公司在售楼广告中明确表示，保证每一户都能拥

有至少一个车位。但甲入住后，该小区地面部分由道路和绿地改造的车位和地下的车位都销售一空，甲的车没有车位可供停车，为此与乙公司发生纠纷。经查实，已出售的车位中有一半人不是该小区的业主。对此，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 A. 甲有权请求乙公司承担侵权责任
- B. 该小区的停车位应首先满足业主的需求
- C. 甲有权请求重新分配车位
- D. 道路和绿地改造的车位应归业主共有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根据规定，商品房的销售广告和宣传资料为要约邀请，但是出卖人就商品房开发规划范围内的房屋及相关设施所作的说明和允诺具体确定，并对商品房买卖合同的订立以及房屋价格的确定有重大影响的，应当视为要约。该说明和允诺即使未载入商品房买卖合同，亦应当视为合同内容，当事人违反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而非侵权责任。所以选项 A 说法错误。建筑区划内，规划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车库应当首先满足业主的需要。建筑区划内，规划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车库的归属，由当事人通过出售、附赠或者出租等方式约定。所以选项 B、C 说法正确。占用业主共有的道路或者其他场地用于停放汽车的车位，属于业主共有。所以选项 D 说法正确。

11. 根据民事法律基本理论，下列选项中说法错误的是（ ）。

- A. 一个标的物上可以有数个所有权
- B. 一个标的物上可以有两个相容的物权存在
- C. 物权不能由当事人自由创设
- D. 一个标的物上可以有数个所有权人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物权法律的基本原则。一个标的物上只能存在一个所有权，但可以有数个所有权人，例如按份共有是多人共同享有一个所有权。

12. 某宾馆为了 8 月 8 日的开业庆典，于 8 月 7 日向电视台租借一台摄像机。庆典之日，工作人员不慎摔坏摄像机，宾馆决定按原价买下，以抵偿电视台的损失，遂于 8 月 9 日通过电话向电视台负责人表明此意，对方表示同意。8 月 15 日，宾馆依约定向电视台支付了价款。摄像机所有权（ ）转移。

- A. 8 月 7 日
- B. 8 月 8 日
- C. 8 月 9 日
- D. 8 月 15 日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简易交付。买卖合同是诺成合同，买卖合同自双方当事人意思表示一致就可以成立。依法成立的合同，自成立时生效，但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标的物在出卖前就已经被买受人占有的，合同生效的时间即为交付的时间。

13. 下列有关管理人产生方式和组成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管理人可以由依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担任
- B. 管理人由债权人会议依法指定
- C. 因故意犯罪受过刑事处罚但已经刑满释放的人可以担任管理人
- D. 债权人会议指定管理人的方式有轮候、抽签、摇号等方式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管理人的组成和产生。管理人由人民法院指定。因故意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不得担任管理人。人民法院指定管理人的方式有轮候、抽签、摇号等随机方式，竞争方式以及推荐方式。

14. 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首先应做的一项工作是（ ）。

- A. 作出破产宣告
- B. 冻结债务人资产
- C. 指定管理人
- D. 裁定批准或者不批准重整申请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破产案件受理的后续工作。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应同时指定管理人。

15. 因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对第三人的非专属其自身的债权，影响债权人的到期债权实现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 ）。

- A. 撤销债务人的行为
- B. 将标的物提存
- C. 宣告无效
- D. 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对相对人的权利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代位权。区分行使债权人代位权、撤销权的不同条件。因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债权或者与该债权有关的从权利，影响债权人的到期债权实现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对相对人的权利，但是该权利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除外。

16. 张某与刘某约定，张某向刘某购买 100 万元货物，张某向刘某交付 30 万元定金，3 日后张某向刘某交付 25 万元定金，刘某称定金给付不足并拒绝接受。关于该定金合同的效力，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定金合同已成立，因为张某与刘某已达成协议
- B. 定金合同已变更，因为张某向刘某支付的定金数额少于约定的数额
- C. 定金合同不成立，因为刘某提出异议并拒绝接受定金
- D. 定金合同无效，因为定金的数额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 20%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定金。定金合同属于实践合同，定金合同+交付=定金合同成立。本题中，刘某对张某交付的定金数额存在异议并拒绝接受，导致定金没有完成交付，定金合同不成立。

17. 鲁某答应赠与下岗工人侯某一部旧汽车，资助侯某经营食品店。鲁某和侯某办理了公证手续后将汽车交付给侯某使用，但双方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后鲁某反悔，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鲁某应办理过户手续，完成赠与
- B. 赠与合同无效
- C. 鲁某可向侯某要求给予一定补偿
- D. 赠与可以撤销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赠与合同。赠与人在赠与财产的权利转移之前可以撤销赠与。经过公证的赠与合同或者依法不得撤销的具有救灾、扶贫、助残等公益、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不适用前款规定。

18. 根据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的有关规定，下列关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制度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的参保对象主要是没有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的城镇未成年人和没有工作的居民
- B.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家庭缴费为主，政府给予适当补助
- C. 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人、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人、低收入家庭 6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可以免缴
- D. 国家对个人缴费和单位补助资金制定税收鼓励政策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人、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人、低收入

入家庭 6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和未成年人等所需个人缴费部分，由政府给予补贴，并不是予以免缴。所以选项 C 错误。

19. 根据《民事诉讼法》及相关规定，关于民事诉讼简易程序，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 A. 原告可以口头起诉
- B. 适用于基层人民法院或派出法庭审理的一审案件
- C. 一般应当在立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审结
- D. 由陪审员担任审判员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民事诉讼简易程序。简易程序采用独任制，应当由一名审判员进行审理。选项 D 说由陪审员担任审判员是错误的。

20. 沈某雇姜某、程某为其建房。某日，姜某、程某砌砖时一砖掉落，将在附近玩耍的小孩砸伤，花去费用 600 余元。小孩父母向沈某索赔，沈某答曰系姜某、程某造成的损害，应由他们二人负责。姜某、程某则认为自己是沈某所雇，也不是他们二人的责任。小孩父母诉至法院。下列有关此案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由沈某承担责任，因沈某是雇主
- B. 由姜某和程某承担责任，因损害是他们二人过错所致
- C. 由姜某或程某自己承担责任即可
- D. 由沈某、姜某、程某负连带责任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用人单位责任。个人之间形成劳务关系，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后，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提供劳务一方追偿。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受到损害的，根据双方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

21. 关于婚姻无效的法律后果，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 A. 无效的婚姻，自始没有法律约束力
- B. 当事人不具有夫妻的权利和义务
- C. 当事人所生的子女为非婚生子女
- D. 同居期间的财产按个人财产处理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婚姻无效的法律后果。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的婚姻，当事人同居期间所得的财产，除有证据证明为当事人一方所有的以外，按共同共有处理。所以选项 D 错误。

22. 李某与王某协议离婚并约定婚生子小李由李某抚养，王某每月向小李支付 1500 元的抚养费并可每周探望小李一次。对此，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若王某患上了接触性传染疾病，李某有权提出中止探望权
- B. 若王某没有按月支付抚养费，李某有权提出中止探望权
- C. 若王某对小李有虐待行为，李某可以中止王某的探望权
- D. 李某拒不履行协助王某探望的义务，法院可以强制小李与王某见面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探望权。父或母探望子女，不利于子女身心健康的，由人民法院依法中止探望。所以选项 A 正确，选项 B 错误。只有法院有权中止探望权的行使，李某无权自己中止。所以选项 C 错误。不能对子女的人身、探望行为进行强制执行。所以选项 D 错误。

23. 根据《民事诉讼法》及其司法解释的规定，下列事实中无需举证证明且不能反驳和推翻的是（ ）。

- A. 甲在公证处进行公证的婚前财产协议
- B. 乙获得的司法部颁发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 C. 丙收到的法院判决书中明确被告应给付的赔偿行为
- D. 丁在课堂上讲授的万有引力定律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无需举证证明的事实。免于证明的事实：（1）当事人在诉讼中自认的事实；（2）自然规律以及定理、定律；（3）众所周知的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反驳的除外；（4）根据法律规定推定的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反驳的除外；（5）根据已知的事实和日常生活经验法则推定出的另一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反驳的除外；（6）已为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裁判所确认的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反驳的除外；（7）已为仲裁机构生效裁决所确认的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推翻的除外；（8）已为有效公证文书所证明的事实，当事人有相反证据足以推翻的除外。

24. 根据《合伙企业法》的规定，合伙人通知退伙的，应当符合的条件包括（ ）。

- A. 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 B. 合伙人的退伙不会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
- C. 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D. 提前 6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通知退伙的规定。根据规定，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A 选项属于协议退伙，C 选项属于当然退伙。

25. 甲合伙企业欠李某到期借款 3 万元，该合伙企业合伙人高某亦欠李某到期借款 2 万元；李某向该合伙企业购买了一批产品，应付货款 5 万元。下列表述中，符合《合伙企业法》规定的是（ ）。

- A. 李某可将其所欠合伙企业 5 万元货款与该合伙企业所欠其 3 万元到期借款以及合伙人高某所欠其 2 万元到期借款相抵销，李某无需再向合伙企业偿付货款
- B. 李某只能将其所欠合伙企业 5 万元货款与该合伙企业所欠其 3 万元到期借款进行抵销，因此，李某仍应向该合伙企业偿付 2 万元
- C. 李某只能将其所欠合伙企业 5 万元货款与高某所欠其 2 万元到期借款进行抵销，因此，李某仍应向该合伙企业偿付 3 万元
- D. 李某所欠合伙企业之债务与该合伙企业及高某所欠其债务之间均不能抵销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合伙企业与第三人关系。当事人互负到期债务，该债务的标的物种类、品质相同的，任何一方可以将自己的债务与对方的债务抵销，但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合同性质不得抵销的除外。合伙人发生与合伙企业无关的债务，相关债权人不得以其债权抵销其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所以李某可以其对合伙企业的 3 万债权抵销其欠合伙企业的 3 万债务，但不能以其对合伙人高某的 2 万债权抵销欠合伙企业的剩余 2 万债务。合伙人的自有财产不足清偿其与合伙企业无关的债务的，该合伙人可以以其从合伙企业中分取的收益用于清偿；债权人也可以依法请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该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用于清偿。

【点评】注意合伙人自己所负债务与合伙企业无关的，债权人不能将对合伙企业所负的债务与对合伙人享有的债权抵销。

26. 甲与乙共同犯罪，甲在逃。律师丙为乙担任辩护人。案件判决生效 5 年后，甲被抓获并被起诉。关于律师丙可否担任甲的辩护人，说法正确的是（ ）。

- A. 丙不得担任甲的辩护人
- B. 如果甲系法律援助对象，丙可以担任甲的辩护人
- C. 如果甲同意，丙可以担任甲的辩护人
- D. 如果公诉人未提出异议，丙可以担任甲的辩护人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刑事诉讼辩护。一名辩护人不得为两名以上的同案被告人，或者未同案处理但犯罪事实存在关联的被告人辩护。

27. 根据《刑事诉讼法》及相关规定，下列各项中，不属于刑事强制措施的是（ ）。

- A. 拘传
- B. 逮捕
- C. 驱逐出境
- D. 取保候审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刑事强制措施的种类。刑事强制措施包括：拘传、取保候审、监视居住、拘留和逮捕。

28. 关于假释的适用，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 A. 假释适用于被判处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
- B. 累犯一律不得假释
- C. 假释适用于已执行一部分刑罚的犯罪分子
- D. 因故意杀人被判处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可以假释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假释的适用。根据《刑法》规定，被判处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执行原判刑期 1/2 以上，被判处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实际执行 13 年以上，如果认真遵守监规，接受教育改造，确有悔改表现，没有再犯罪的危险的，可以假释。所以选项 A、C 说法正确。根据《刑法》规定，对累犯不得假释。据此可知，不管累犯被判处的是什么刑种与刑期，都不得假释。所以选项 B 说法正确。因故意杀人被判处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不得假释。所以选项 D 说法错误。

29. 在数罪并罚的情况下，拘役的刑期最高不能超过（ ）。

- A. 1 年
- B. 2 年
- C. 3 年
- D. 5 年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拘役的最高刑期。判决宣告以前一人犯数罪的，除判处死刑和无期徒刑的以外，应当在总和刑期以下、数刑中最高刑期以上，酌情决定执行的刑期，但是管制最高不能超过 3 年，拘役最高不能超过 1 年，有期徒刑总和刑期不满 35 年的，最高不能超过 20 年，总和刑期在 35 年以上的，最高不能超过 25 年。

30. 甲公司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累计提取法定公积金余额 5000 万元。2018 年度税后利润为 3000 万元，该公司当年应当提取的法定公积金数额是（ ）。

- A. 150 万元
- B. 200 万元
- C. 300 万元
- D. 500 万元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公积金。《公司法》规定，法定公积金按照公司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当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甲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累计提取法定公积金余额 5000 万元，未达到 50%，因此需要继续提取法定公积金。甲公司 2018 年税后利润 3000 万，按 10% 提取即 300 万元。

31. 下列关于国有独资公司的表述中，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是（ ）。

- A.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应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 B.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应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
- C. 公司董事会中必须有职工代表，且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 1/3
- D. 公司董事会成员一律不得兼任经理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国有独资公司。国有独资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行使股东会职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可以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股东会的部分职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但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必须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其中，重要的国有独资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应当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所以选项 A 错误。公司董事会中必须有职工代表没有错，但是其中人数是没有规定的。监事会中才要求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 1/3，所以选项 C 错误。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同意，董事会成员可以兼任经理。所以选项 D 错误。

32. 下列关于行政处罚决定程序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 A. 听证程序是行政处罚普通程序的特殊环节
- B. 除另有规定外，行政处罚普通程序中，执法人员不得少于 2 人
- C. 当事人有权在处罚决定作出之前进行陈述和申辩
- D.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立案依据、实施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可以公示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处罚决定程序。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立案依据、实施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应当公示。所以选项 D 说法错误。

33.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在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 1 年前，债务人所为的下列行为中，无效或者可以撤销的是（ ）。

- A. 债务人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
- B. 债务人对未到期的债务提前清偿
- C. 债务人承认不真实的债务
- D. 债务人对个别债权人进行清偿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债务人的可撤销行为和无效行为。根据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 1 年内，涉及债务人财产的下列行为，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1）无偿转让财产的；（2）以明显不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的；（3）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的；（4）对未到期的债务提前清偿的；（5）放弃债权的。因此选项 A、B 要求是在“受理破产申请前 1 年内”，题目中是“受理破产申请 1 年前”，则此时选项 A、B 不能撤销，即选项 A、B 错误。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 6 个月内，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仍对个别债权人进行清偿的，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但是，个别清偿使债务人财产受益的除外。因此选项 D 也要求是在“受理破产申请前 6 个月内”，题目中是“受理破产申请 1 年前”，则此时选项 D 不能撤销，该选项错误。选项 C 是“无效行为”，该行为自始无效，所以在“受理破产申请 1 年前”也是无效的。所以选项 C 正确。

34. 郝某想创办一个个人独资企业，其好友顾某给他提供下列意见，根据《个人独资企业法》的规定，其中正确的是（ ）。

- A. 设立个人独资企业时，投资人可以个人财产出资，也可以家庭其他成员的财产作为个人出资
- B. 个人独资企业的出资人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其他组织
- C. 个人独资企业具有法人资格
- D. 个人独资企业解散清偿债务时，所欠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应作为第一顺序清偿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设立个人独资企业时，投资人可以个人财产出资，也可以家庭共有财产出资，而不是家庭其他成员的财产出资。所以选项 A 错误。个人独资企业的出资人是一个自然人。所以选项 B 错误。个人独资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所以选项 C 错误。《个人独资企业法》规定，个人独资企业解散的，财产应当按照下列顺序清偿：①所欠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②所欠税款；③其他债务。所以选项 D 正确。

35. 根据规定,对行政机关的一些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以申请行政复议,下列各项中属于行政复议受案范围的是()。

- A. 甲和乙因邻里纠纷发生争议,当地公安部门对其进行了行政调解
- B. 公务员小郑对市税务局对其作出的人事处理决定不服的
- C. 行政机关对矿产资源所有权的归属所作的行政裁决行为
- D. 上市公司的职员小敏不满公司克扣其工资问题诉至劳动仲裁,后对该仲裁决定不服的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不服行政机关对民事纠纷的调解,应当依法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不属于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所以选项A错误。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处分或者其他人事处理决定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提出申诉。所以选项B错误。对行政机关作出的关于确认土地、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海域等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决定不服的,属于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所以选项C正确。当事人不服劳动争议仲裁决定的,应当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不属于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所以选项D错误。

36. 根据《行政强制法》规定,行政强制措施实施的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A. 实施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当场告知或者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后应立即通知当事人家属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行政机关、地点和期限
- B. 行政强制措施应当由行政机关具备资格的行政执法人员实施,其他人员不得实施
- C. 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目的已经达到或者条件已经消失,应当立即解除
- D. 违法行为情节显著轻微的,应当采取行政强制措施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强制措施实施。违法行为情节显著轻微或者没有明显社会危害的,可以不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所以选项D说法错误。

37. 根据《电子商务法》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自行终止从事电子商务的,应当提前30日在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有关信息。该规定直接体现了电子商务经营一般规则中的()。

- A. 电子商务经营的行政许可
- B. 电子商务经营信息的公示
- C. 电子商务经营的安全保障
- D. 电子商务经营者的纳税登记和纳税申报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电子商务经营一般规则。电子商务经营信息公示的类型有:①初始经营信息的持续公示②变更经营信息的更新公示③自行终止经营的提前公示。

38. 关于诉讼时效中断的下列表述中,不应认定为权利人向义务人提出履行请求的是()。

- A. 当事人一方直接向对方当事人送交主张权利文书,对方当事人在文书上签名、盖章、按指印或者虽未签名、盖章、按指印但能够以其他方式证明该文书到达对方当事人的
- B. 当事人一方以发送信件或者数据电文方式主张权利,信件或者数据电文到达或者应当到达对方当事人的
- C. 当事人一方为金融机构,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从对方当事人账户中扣收欠款本息的
- D. 债务人下落不明,债权人在债务人住所地的县级有影响媒体上发布主张权利的公告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诉讼时效中断。根据规定,当事人一方下落不明,对方当事人在国家级或下落不明的当事人一方住所地的省级有影响媒体上刊登具有主张权利内容的公告的,属于权利人向义务人提出履行请求情形。选项D说“县级”,表述错误。

39. 下列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转让股权的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A. 股东转让股权必须经代表2/3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 B. 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 C. 不同意其他股东对外转让其股权的股东应购买该转让的出资，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D.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出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出资有优先购买权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规则。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的，不需要其他股东同意。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40. 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按照（ ）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

- A. 公司法
B. 公司章程
C. 投资或担保协议
D. 司法解释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公司的行为能力。公司的投资能力和担保能力是受到限制的，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

二、多项选择题（共 20 题，每题 2 分，共 40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有 2 个或 2 个以上最符合题意，至少有 1 个错项。错选不得分；少选选对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

1. 根据《行政强制法》，行政机关作出的冻结决定书应当载明的事项有（ ）。

- A. 提出陈述和申辩意见的权利、途径和期限
B. 冻结决定书交付的期限
C. 冻结的账号和数额
D. 冻结的理由和依据
E. 冻结的期限

【正确答案】C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冻结决定书应当载明的事项。冻结决定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冻结的理由、依据和期限；冻结的账号和数额；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行政机关的名称、印章和日期。

2. 下列各项中，属于国务院直属机构的有（ ）。

- A.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B. 证监会
C.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D.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E. 新华通讯社

【正确答案】A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属于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新华通讯社属于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

3. 下列有关税务行政复议申请和受理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申请人对税务机关作出逾期不缴纳罚款加处罚款的决定不服的，应当先缴纳罚款和加处罚款，再申请行政复议
B. 申请人、第三人可以委托 1 至 2 名代理人参加行政复议，被申请人不得委托本机关以外人员参加行政复议
C. 申请人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时错列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告知申请人变更被申请人。申请人不变更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机关不予受理，或者驳回行政复议申请
D. 行政复议机关收到行政复议申请以后，应当在 5 日内审查，决定是否受理
E. 申请人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抵押、质押和留置

【正确答案】A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税务行政复议申请和受理。申请人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保证、抵押和质押。

4. 根据规定，下列行为中属于无效法律行为的有（ ）。

- A. 小李帮邻居王奶奶购买鸡蛋，小李与小刘商量后以高价购买了小刘的鸡蛋
- B. 25 周岁的小张继承其父亲财产后，购买了一辆汽车
- C. 10 周岁的小李拿自己的压岁钱购买一台 5000 元的笔记本电脑
- D.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老王委托李某帮其购买一辆汽车
- E. 6 周岁的小赵拿着 2 元钱买了一个雪糕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无效民事法律行为。行为人与相对人恶意串通，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所以选项 A 正确。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具备生效要件的法律行为完全生效。所以选项 B 错误。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签订的买卖合同（购买汽车的数额较大）、委托合同效力待定。所以选项 C、D 错误。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所以选项 E 正确。

5. 根据《个人独资企业法》的规定，投资人委托或者聘用的管理个人独资企业事务的人员不得为的行为包括（ ）。

- A. 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贿赂；利用职务或者工作上的便利侵占企业财产
- B. 挪用企业的资金归个人使用或者借贷给他人；擅自将企业资金以个人名义或者以他人名义开立账户储存
- C. 经投资人同意，从事与本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 D. 未经投资人同意，同本企业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未经投资人同意，擅自将企业商标或者其他知识产权转让给他人使用
- E. 泄露本企业的商业秘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正确答案】AB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个人独资企业管理。《个人独资企业法》第 20 条规定，投资人委托或者聘用的管理个人独资企业事务的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一）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贿赂；（二）利用职务或者工作上的便利侵占企业财产；（三）挪用企业的资金归个人使用或者借贷给他人；（四）擅自将企业资金以个人名义或者以他人名义开立帐户储存；（五）擅自以企业财产提供担保；（六）未经投资人同意，从事与本企业相竞争的业务；（七）未经投资人同意，同本企业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八）未经投资人同意，擅自将企业商标或者其他知识产权转让给他人使用；（九）泄露本企业的商业秘密；（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6. 农民王某获得一块宅基地的使用权，遂在该宅基地上自建平房三间。关于该宅基地使用权和平房所有权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该宅基地使用权没有存续期限的限制
- B. 该宅基地使用权可以抵押
- C. 该宅基地使用权属于限定物权
- D. 该三间平房建成之日王某取得所有权
- E. 该三间平房登记之日王某取得所有权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宅基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基于法律的直接规定无偿取得，且宅基地使用权的存续无期限限制，根据《民法典》规定，宅基地不得抵押。所以选项 A 正确，选项 B 错误。宅基地使用权属于用益物权，用益物权属于限定物权。所以选项 C 正确。房屋建造属于事实行为，建成之日即享有所有权，无须登记。所以选项 D 正确，选项 E 错误。

【点评】本题综合考查了用益物权和所有权的规定。宅基地使用权的取得遵循“一户一宅”原则，即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宅基地使用权基于法律的直接规定无偿取得。对于自建房屋，所有人基于建造而取得房屋所有权，属于依事实行为取得所有权。

7. 下列选项属于电子签名特点的有（ ）。

- A. 电子签名是以电子形式出现的数据
- B. 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收到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申请后，应当对申请人的身份进行查验，并对有关材料进行审查
- C. 电子签名是附着于数据电文的
- D. 电子签名必须能够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与电子签名相联系的数据电文的内容
- E. 电子签名需要第三方认证的，由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提供认证服务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电子签名特征。选项 B、E 属于电子认证的内容。

8. 社会保险法律关系是指国家社会保险机构与用人单位及职工之间因实施劳动保险而发生的法律关系。下列关于社会保险法律关系的说法正确的有（ ）。

- A. 社会保险主体具有多元性
- B. 社会保险法律关系兼备从属性与平等性
- C. 社会保险影响公民的基础权利，国家不能干预
- D. 社会保险法律关系兼备人身性与财产性
- E. 社会保险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消灭可以依照社会保险法的相关规定

【正确答案】AB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社会保险法律关系。社会保险法律关系的特征：①普遍性和综合性。社会保险几乎涉及所有的社会组织和个人。社会保险主体的多元性以及主体活动的复杂性体现了综合性。②兼备从属性与平等性。③兼备人身性与财产性。④国家干预性。社会保险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都必须依照《社会保险法》的规定。社会保险法的规则一般都具有强制性。

9. 根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下列情形人民法院可以延期审理的有（ ）。

- A. 甲公司诉乙公司要求给付违约金，在开庭审理过程中，双方对一书证发生争议，要求对笔迹进行重新鉴定
- B. 甲公司诉乙公司要求给付违约金，在开庭审理过程中，甲公司发现审判长与乙公司负责人之间存在债权债务关系，遂提出回避申请
- C. 甲诉乙要求给付欠款，在开庭审理当天，乙因觉得理亏未敢出庭
- D. 甲诉其养子乙要求给付赡养费，在开庭审理当天，甲突发心脏病住院未能出庭
- E. 甲诉乙商场产品责任侵权，在开庭审理过程中，甲申请通知新的证人到庭

【正确答案】AB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延期审理。《民事诉讼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延期开庭审理：（一）必须到庭的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有正当理由没有到庭的；（二）当事人临时提出回避申请的；（三）需要通知新的证人到庭，调取新的证据，重新鉴定、勘验，或者需要补充调查的；（四）其他应当延期的情形。

10. 甲乙签订租赁房屋合同，约定租期为 3 年，在乙出租房屋后的第 2 年，出租人甲欲卖掉其房屋，则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在租赁期间内，甲不可以卖掉其房屋
- B. 甲应当在出卖之前的合理期限内通知乙
- C. 乙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购买的权利
- D. 甲可以随时卖掉其房屋
- E. 甲、乙都可以随时解除该租赁合同

【正确答案】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租赁合同。出租人出卖租赁房屋的，应当在出卖之前的合理期限内通知承租人，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购买的权利。

11. 根据《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下列关于地域管辖的说法正确的有（ ）。

- A. 普通管辖中的确定原则是原告就被告

- B. 因合同纠纷提起诉讼的，应当由合同履行地法院管辖
- C. 因票据纠纷提起诉讼的，可以由票据支付地人民法院管辖
- D. 因港口作业发生的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E. 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纠纷的民事案件可以适用协议管辖

【正确答案】A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民事诉讼地域管辖的规定。因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可以由合同履行地或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所以选项 B 错误。因港口作业发生的纠纷，由港口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所以选项 D 错误。

【点评】本题主要针对民事诉讼地域管辖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全面考查，对于特殊地域管辖，内容比较多，建议按照教材列举的内容进行熟悉。

12. 甲公司与乙有限合伙企业有一笔未了结的债权债务。后乙有限合伙企业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作为债权人的甲公司对此可以采取的措施有（ ）。

- A. 要求全体合伙人清偿
- B. 只能向人民法院提出破产申请
- C. 要求有限合伙人清偿
- D. 要求普通合伙人清偿
- E. 要求有限合伙人在其出资份额内进行清偿

【正确答案】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合伙企业清算后资不抵债的处理方法。合伙企业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普通合伙人清偿，可以要求有限合伙人在其出资份额内进行清偿。

13. 下列关于行政许可申请与受理程序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申请可以以书面形式提出，也可以采用电传、电子数据提交等方式提出
- B. 申请人必须是本人
- C. 行政机关不予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应当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
- D. 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即时告知申请人不受理
- E. 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许可的申请与受理。行政许可申请方式上，行政相对人可以书面形式上递交申请，也可以采用现代化通信手段，如信函、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所渠道申请。所以选项 A 正确。依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申请人可以委托代理人提出行政许可申请。但是，依法应当由申请人到行政机关办公场所提出行政许可申请的除外。所以选项 B 错误。行政机关受理或者不予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应当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所以选项 C 正确。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即时告知申请人不受理。所以选项 D 正确。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或者在 5 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所以选项 E 错误。

14. 根据《行政处罚法》的规定，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应当依法减轻对当事人的行政处罚
- B. 说明理由是行政机关在实施行政处罚过程中必须履行的程序性义务
- C. 行政机关不得因当事人陈述、申辩而加重处罚
- D. 除当场处罚外，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 7 日内送达当事人
- E. 在作出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先告知作出处罚决定的内容及事实，以及复议、诉讼等法律救济的权利

【正确答案】B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处罚。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所以选项 A 错误。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在宣告后当场交付当事人；当事人不在场的，行政机关应当

在 7 日内依照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将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所以选项 D 错误。行政机关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不服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即复议、诉讼等法律救济的权利是在作出处罚决定之后告知的。所以选项 E 错误。

15. 根据《刑事诉讼法》规定，适用速裁程序的案件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

- A. 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
- B. 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可能判处 5 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案件
- C. 被告人认罪认罚并同意适用速裁程序
- D. 被告人是未成年人
- E. 公诉人同意适用速裁程序

【正确答案】A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速裁程序。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可能判处 3 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案件，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被告人认罪认罚并同意适用速裁程序的，可以适用速裁程序，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审判。

16. 关于遗嘱的形式和效力，下列说法错误的有（ ）。

- A. 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初的遗嘱为准
- B. 代书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
- C. 危急情况解除后，口头遗嘱自动无效
- D.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所立的遗嘱无效
- E. 受胁迫所立的遗嘱可撤销

【正确答案】A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遗嘱的形式和效力。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所以选项 A 说法错误。遗嘱人在危急情况下，可以立口头遗嘱。口头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危急情况消除后，遗嘱人能够以书面或者录音录像形式立遗嘱的，所立的口头遗嘱无效。所以选项 C 说法错误。遗嘱必须表示遗嘱人的真实意思，受欺诈、胁迫所立的遗嘱无效。所以选项 E 说法错误。

17. 根据《企业破产法》，下列关于重整程序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自人民法院裁定债务人重整之日起至重整程序终止，为重整期间
- B. 重整期间，债务人的出资人经人民法院同意可以请求投资收益分配
- C. 人民法院应当决定在普通债权组中设小额债权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
- D. 管理人在监督期内发现债务人因主观过错或客观原因影响重整计划执行，但又不至于因此终止重整计划执行的，经申请，人民法院可以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
- E. 管理人向人民法院提交的监督报告，重整计划的利害关系人有权查阅

【正确答案】A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重整程序、重整计划。重整期间，债务人的出资人不得请求投资收益分配。所以选项 B 错误。在必要时，人民法院可以决定在普通债权组中设小额债权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所以选项 C 错误。

18. 根据《公司法》司法解释，下列关于股东提起诉讼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股东认为股东会表决方式违反公司章程规定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公司决议无效诉讼
- B. 股东认为公司监事违反章程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应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C. 对股东会转让公司主要财产的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在规定时间内与公司不能达成股权收购协议的，可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90 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D. 公司董事执行职务时违反章程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应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E. 公司高管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公司章程，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可以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正确答案】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股东诉讼。(1) 选项 A: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 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 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 请求人民法院撤销。(2) 选项 C: 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主要财产, 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 60 日内, 股东与公司不能达成股权收购协议的, 股东可以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 90 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3) 选项 BDE: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股份有限公司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书面请求监事会、不设监事会的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股东可以请求董事会(或者执行董事)提起诉讼。监事会、不设监事会的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 或者董事会、执行董事收到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 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 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情况下, 上述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 根据《行政诉讼法》, 人民法院公开审理行政案件, 应当主动不公开审理的案件有()。

- A. 涉及国家秘密的
- B. 涉及个人隐私的
- C.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 D. 涉及商业秘密的
- E. 涉及私人利益的

【正确答案】A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诉讼第一审程序。根据《行政诉讼法》规定, 人民法院公开审理行政案件, 但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涉及商业秘密的案件, 当事人申请不公开审理的, 可以不公开审理。

20. 下列各项中, 不属于债的发生原因的有()。

- A. 甲拾得乙遗失的手机一部, 拒不返还
- B. 张某在某商场购买笔记本一台
- C. 刘某与某孤儿院签订协议, 收养了一个孤儿杨某
- D. 李某饲养的小狗将路过的王某咬伤
- E. 王某订立遗嘱将全部财产指定由其女儿继承

【正确答案】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债的发生。选项 A 属于不当得利, 不当得利属于债的发生原因。选项 B 为合同行为, 基于合同产生的债的关系属于合同之债, 属于债的发生原因。选项 C 虽为协议行为, 但该协议为人身关系的协议, 不为财产关系的协议, 而债权为财产权, 所以该选项不属于债的发生原因。选项 D 属于侵权行为, 侵权行为属于债的发生原因。债, 是指特定当事人之间请求为特定行为的财产性民事法律关系。选项 E 订立遗嘱并不能在当事人之间引起债权债务关系的发生, 不属于债的发生原因。

三、综合分析题(共 40 题, 每题 1.5 分。共 60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 只有 1 个最符合题意。)

1. 甲研究所与乙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 日订立买卖合同, 合同约定: 乙公司向甲研究所购买两台具有特定性能的石墨卷材生产设备, 总价款 300 万元; 乙公司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甲研究所支付 100 万元预付款; 甲研究所应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之前交付了设备(乙公司自行提货); 乙公司验收设备合格后在 11 月 10 日之前付清余款 200 万元。为了担保乙公司履行付款义务, 丙公司在买卖合同的最后一页承诺: “本公司同意为乙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并签字盖章。乙公司依约向甲研究所

支付了 100 万元预付款。甲研究所按时生产出了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设备，并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通知乙公司提货。

(1) 若乙公司未按时提货，却于 11 月 12 日通知甲研究所：“由于本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已不需要该设备，特提出解除买卖合同。”则甲研究所（ ）。

- A. 可以将设备提存
- B. 有权要求乙公司付清全部余款
- C. 有权要求乙公司赔偿损失
- D. 可以直接要求丙公司承担保证责任
- E. 若同意解除合同，则不需要再交付剩余设备，也不用返还乙公司 100 万元预付款

【正确答案】AB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债的履行。本题中并不符合乙公司单方解除的情形，所以甲研究所可以要求乙公司继续履行合同并赔偿损失。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一般保证承担保证责任。甲研究所不能直接要求丙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所以选项 D 错误。

(2) 若乙公司提货后，于 11 月 5 日将设备卖给丁公司，并于当日交付，则（ ）。

- A. 乙公司与丁公司之间的合同为有效合同
- B. 乙公司与丁公司之间的合同为效力待定的合同
- C. 该批货物的所有权属于丁公司
- D. 该批货物毁损的风险于 11 月 5 日转给丁公司
- E. 在乙公司未付清款项之前，所有权属于甲研究所

【正确答案】A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合同效力、所有权及风险转移。合同中没有做特别约定，所有权及风险自交付时起转移。

(3) 若甲研究所与乙公司在签订合同时约定，由乙公司将一张 1 万元汇票交付甲研究所作为合同的担保。该种担保方式在法律上称为（ ）。

- A. 抵押
- B. 动产质押
- C. 留置
- D. 权利质押
- E. 保证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债的担保。以汇票担保债权的方式在法律上称为权利质押。

(4) 若乙公司不履行合同，甲研究所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则下列关于本案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 A. 乙公司所在地法院有管辖权，甲研究所所在地法院没有管辖权
- B. 本案适用 1 年的诉讼时效
- C. 甲研究所应当在举证期限内向法院提交证据材料
- D. 若甲研究所需要调取新的证据，诉讼中止
- E. 乙公司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可以提出管辖权异议

【正确答案】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民事诉讼的相关规定。合同纠纷由被告所在地或者合同履行地法院管辖，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本题中采用自提的方式，合同履行地即甲研究所所在地法院也有管辖权。所以选项 A 错误。违约责任的诉讼时效为 3 年，自权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受到损害以及义务人之日起计算。所以选项 B 错误。调取新证据，导致延期审理。所以选项 D 错误。

2. 2017 年 5 月 5 日，张兰英在滑县登记成立滑县泰山红日摩托城，登记注册类型为个体工商户，并在税务部门办理了税务登记。2020 年 2 月 12 日，红日公司登记成立，张兰英为法定代表人，股东为张兰英、杨国平、史自贤，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红日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在滑县税务局

城关分局办理了税务开业登记。红日公司自成立起未向税务机关缴纳税款。2021年11月27日，中心税务所对红日公司作出税务事项通知书，认定红日公司未按规定办理纳税申报事项，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通知红日公司在2021年12月3日前缴纳153120元税款。红日公司接到通知后未在通知规定时限内缴纳税款。2021年12月7日，滑县税务局对红日公司作出税务行政处罚决定，对红日公司罚款26560元。2022年3月5日，红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兰英因涉嫌逃税罪被滑县公安局取保候审。2022年3月9日，红日公司依法缴纳了税款153120元及罚款。其后，滑县人民检察院以逃税罪对张兰英向该院提起公诉。张兰英在该院对其刑事案件庭审过程中表示对犯罪事实无异议，对相关证据没有意见。2022年4月6日，该院以张兰英犯逃税罪判处其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0元。

(1) 逃税罪在客观方面的表现包括()。

- A. 不履行纳税申报义务
- B. 利用税收的漏洞，规避纳税义务
- C. 过失未缴纳税款
- D. 欠缴税款，采取转移资产的手段，致使税务机关无法追缴欠缴的税款
- E. 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逃税罪。逃税罪客观方面表现为：采取欺骗、隐瞒手段，进行虚假纳税申报或者不申报，不缴或者少缴税款行为。本题中，选项B属于避税行为，选项C属于漏税行为，选项D是逃避追缴欠税罪的客观表现。

(2) 张兰英在案件审理过程中聘请了律师李某作为其辩护人，下列关于辩护人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 律师作为辩护人的，有权独立提出上诉
- B. 李某有权查阅、摘抄、复制本案的案卷材料，无需经人民检察院或者法院许可
- C. 律师作为辩护人有权经审判长许可，向被告人、证人、鉴定人发问
- D. 辩护律师有权要求人民法院为查阅庭审录音录像提供便利
- E. 人民检察院发现李某在刑事诉讼中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执业纪律的，应当及时向其所在的律师事务所、所属的律师协会以及司法行政机关通报

【正确答案】BC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辩护人的权利与义务。律师作为辩护人的，经被告人同意，依法有权提出上诉。

(3) 根据《刑事诉讼法》的规定，张兰英在取保候审期间，应当遵守的规定有()。

- A. 未经公安机关批准不得离开所居住的市、县
- B. 未经检察机关批准不得离开所居住的市、县
- C. 在传讯的时候及时到案
- D. 未经公安机关批准不得会见他人
- E. 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证人作证

【正确答案】A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取保候审期间犯罪嫌疑人应当遵守的规定。被取保候审人未经“执行机关”的批准不得离开所居住的市、县，而不是未经“决定机关”的批准。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决定取保候审的，由公安机关执行，这里的执行机关应指公安机关。选项D属于监视居住的要求。

(4) 在刑事诉讼法庭审判过程中，遇有下列情形，人民法院可以决定中止审理的有()。

- A. 需要通知新的证人到庭的
- B. 被告人患有严重疾病，无法出庭的
- C. 被告人脱逃的

- D. 需要重新鉴定或勘验
- E. 检察人员发现提起公诉的案件需要补充侦查，提出建议

【正确答案】B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刑事诉讼中止审理的情形。选项 A、D、E 属于延期审理的情形。

3. 潘某、苗某、任某、顾某四人合资兴办了豪俊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潘某占其中的 50%。苗某占 30%，任某占 10%，顾某占 10%。公司在成立后，召开了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对公司的管理和经营活动作出决定和规划。2013 年公司因国外订单骤减，公司经营发生严重困难，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豪俊公司向其所在地法院申请破产，法院在 2013 年 2 月 11 日受理了破产申请。

(1) 在公司经营过程中，股东苗某欲对外转让其出资，向其他股东发出书面转让通知。其他股东收到该转让通知，需要在（ ）之前对该转让事项进行答复，否则视为同意转让。

- A. 5 日
- B. 10 日
- C. 15 日
- D. 20 日
- E. 30 日

【正确答案】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股东对外转让股权。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通知之日起满 30 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2) 公司经营过程中，任某对股东会的下列决议投反对票，要求公司回购其股权，可以得到支持的有（ ）。

- A. 任某以在股东会遭到排挤、不能正常行使股东权利为由，要求公司回购其股权
- B. 该公司连续 5 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但公司该 5 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
- C. 潘某操纵股东会作出决议转让该公司主要财产
- D. 公司董事长长期冲突，且无法通过股东会解决，致使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
- E. 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

【正确答案】BC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股权回购。《公司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1) 公司连续 5 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 5 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本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的；(2) 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3)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公司董事长长期冲突，且无法通过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解决，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的，是股东提起解散诉讼的理由。

(3) 如果豪俊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则下列财产属于破产财产的有（ ）。

- A. 豪俊公司租用宏达公司的汽车
- B. 豪俊公司为了向银行贷款而抵押的房产
- C. 顾某向豪俊公司补交的出资
- D. 任某用以出资的知识产权转让所得的收益
- E. 豪俊公司借用唯实公司的机器设备

【正确答案】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破产财产。豪俊公司租用宏达公司的汽车属于宏达公司的财产，不属于破产财产。所以选项 A 错误。豪俊公司借用唯实公司的机器设备属于唯实公司的财产，不属于破产财产。

(4) 根据《破产法》及其他法律规定，关于破产案件受理的法律后果，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

- B.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执行程序应当终止
- C.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对个别债权人的债务清偿无效
- D.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行政诉讼或者刑事诉讼的效力不受破产程序的影响
- E.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债务人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

【正确答案】AC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破产案件受理的法律后果。根据《破产法》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执行程序应当中止。所以选项 B 错误。

4. 2020 年 8 月 4 日，某市税务稽查局在对市纺织总会 2019 年度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情况进行检查时发现，该总会不仅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02 万元，还擅自将已经代扣代缴的 5.36 万元的个人所得税采用少申报的方法隐瞒了下来。2020 年 8 月 11 日，市税务稽查局向该纺织总会下达了补缴个人所得税 5.36 万元的《税务处理决定书》（限 15 日内缴纳）和将对其应扣未扣及已扣少缴的税款分别处 1 倍罚款的《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根据该纺织总会提出的听证要求，市税务局稽查局依法举行听证。案件经审理后，市税务稽查局依法于 8 月 15 日下达了罚款 9.38 万元的《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限 15 日内缴纳）。2020 年 8 月 30 日，该市纺织总会对外处罚决定不服向市税务局依法申请行政复议。市税务局复议决定，维持稽查局的处罚。该纺织总会对外复议决定仍不服，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依法进行审理。

（1）下列有关税务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说法正确的有（ ）。

- A. 市纺织总会应在《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送达后 5 日内向市税务稽查局书面提出听证
- B. 若市纺织总会放弃听证权利，则市税务稽查局可以不组织听证
- C. 若市税务稽查局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对市纺织总会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应当进行复核
- D. 税务机关应当在收到当事人听证要求后 15 日内举行听证，并在举行听证的 7 日前将《税务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送达当事人
- E. 若本案调查人员严重违反听证秩序，致使听证无法进行的，听证主持人或者组织听证的税务机关有权终止听证

【正确答案】ABC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税务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听证过程中，当事人或者其代理人、本案调查人员、证人及其他人员违反听证秩序，听证主持人应当警告制止；对不听制止的，可以责令其退出听证会场。当事人或者其代理人有前述规定严重行为致使听证无法进行的，听证主持人或者税务机关可以终止听证。

（2）下列有关税务行政复议程序的说法错误的有（ ）。

- A. 市纺织总会在未缴纳罚款情况下不可以直接向市税务局提出复议申请
- B. 对重大、复杂的案件，市纺织总会提出要求或者市税务局行政复议机构认为必要时，可以采取听证的方式审理
- C. 若市纺织总会以真实意思表示说明撤回复议申请的理由，经市税务局行政复议机构同意，可以撤回
- D. 若市税务稽查局因不可抗力不能参加行政复议，行政复议中止
- E. 市税务局行政复议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所取得的有关材料，可以作为支持市税务稽查局有关征税行为的证据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税务行政复议程序。缴纳罚款并不是申请复议的前置程序。所以选项 A 说法错误。税务行政复议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所取得的有关材料，不得作为支持被申请人有关征税行为的证据。所以选项 E 说法错误。

（3）根据《行政诉讼法》及司法解释规定，在（ ）的情况下，法院可以缺席判决。

- A. 原告市纺织总会申请撤诉，法院裁定不准许撤诉，经法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
- B. 原告市纺织总会法人资格终止，其权利义务承受人放弃诉讼权利

- C. 被告市税务稽查局被撤销
- D. 被告市税务稽查局因不可抗力不能参加诉讼
- E. 被告市税务稽查局经法院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

【正确答案】A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缺席判决。被告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可以缺席判决。原告或者上诉人申请撤诉，人民法院裁定不予准许的，原告或者上诉人经合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或者未经法庭许可而中途退庭的，人民法院可以缺席判决。选项 B 导致诉讼终结。选项 C、D 导致诉讼中止。

(4) 若市税务局在法定期限内不作复议决定，市纺织总会对外处罚不服，以市税务稽查局为被告起诉；同时，对市税务局不作为也不服，以市税务局为被告起诉。从被告确定的角度看，下列表述正确的有（ ）。

- A. 两个起诉均不成立
- B. 对稽查局的起诉成立，对市税务局的起诉不成立
- C. 对稽查局的起诉不成立，对市税务局的起诉成立
- D. 两个起诉均成立
- E. 两个起诉是否成立，法律没有规定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行政诉讼被告。本题可以以最初作出行政行为的机关为被告，也可以以不作为的行政机关作被告。

5. 家住在海沂市 A 区的甲（户籍在大明市 B 区，住所地在海沂市 A 区），因急需一笔资金进口服装，找到来海沂市 C 区做建材生意不到半年的同乡乙（户籍在大明市 D 区）向其借款人民币 50 万元。2012 年 10 月 1 日，甲、乙双方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甲向乙借款人民币 50 万元，从 10 月 1 日起，借期 6 个月。应乙要求，甲将位于海沂市 E 区的一套价值 30 万元的一居室单元房抵押给乙，双方于 10 月 8 日办理了房屋抵押登记。10 月 9 日，甲的妹妹丙又与乙签订了一份质押合同，由丙将价值 15 万元的家用轿车质押给乙。因乙在海沂市 C 区的住处无停车位，所以质押轿车仍存放于丙家的车库内。乙于 10 月 10 日在甲处将 50 万元人民币交付给甲，之后，乙又以两件担保仍不足为由，要求甲再提供一份担保。于是，甲找到朋友丁，请求丁为自己向乙提供担保。丁欣然应允，丁在出具给乙的担保书中承诺：如果甲到期不向乙还款且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丁愿承担还款责任。10 月 12 日丁在担保书上签字。

2013 年 2 月，甲因着急用钱，将作为抵押物的一居室单元房作价 25 万元卖给了戊，戊一次性交付房款后入住；乙对此不知情，戊也不知道房屋抵押一事。同年 4 月 10 日，乙按约要求甲偿还 50 万元借款，并要求其支付 5 万元利息。甲称无钱还款，无奈之下，乙起诉至法院。

(1) 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乙的下列诉讼请求中，能获得法院支持的有（ ）。

- A. 请求拍卖丙作为质押的家用轿车抵债
- B. 请求甲支付借款利息 5 万元
- C. 请求丁代甲偿还借款 50 万元
- D. 请求甲偿还 50 万元
- E. 要求拍卖已由戊居住的一居室单元房偿债

【正确答案】DE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抵押、质押、保证。丙质押的轿车没有交付，质权不成立。所以选项 A 错误。自然人之间借款的，视为没有利息。所以选项 B 错误。丁是一般保证人，其享有先诉抗辩权。所以选项 C 错误。甲乙的债权有效，所以乙可以按约要求甲偿还 50 万元借款。所以选项 D 正确。甲卖给戊房屋，并没有办理过户登记。所以戊没有取得房屋所有权。乙可以拍卖该房屋。所以选项 E 正确。

(2)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本案中，丁作为保证人可以依法进行的抗辩有（ ）。

- A. 同时履行抗辩权
- B. 先诉抗辩权

- C. 顺序履行抗辩权
- D. 时效抗辩权
- E. 不安抗辩权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保证人的抗辩。丁是一般保证人，享有先诉抗辩权。

(3) 本案中，甲、乙之间借款合同的生效时间有（ ）。

- A. 2012 年 10 月 9 日
- B. 2012 年 10 月 8 日
- C. 2012 年 10 月 10 日
- D. 2012 年 10 月 1 日
- E. 2012 年 10 月 12 日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自然人之间借款合同的生效时间。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自贷款人提供借款时生效。

(4) 根据《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对本案有管辖权的法院有（ ）。

- A. 大明市 B 区人民法院
- B. 海沂市 C 区人民法院
- C. 大明市 C 区人民法院
- D. 海沂市 A 区人民法院
- E. 海沂市 E 区人民法院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本题考核民事诉讼的地域管辖。因合同纠纷提起的诉讼，由被告住所地或者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合同对履行地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争议标的为给付货币的，接收货币一方所在地为合同履行地。所以本题中是由海沂市 A 区人民法院管辖。